**2021年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概况

一、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主要职能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是经市政府批准和国家法律确认，将残疾人自身代表组织、社会福利团体和事业管理机构融为一体的残疾人事业团体，具有“代表、服务、管理”职能：代表残疾人共同利益，维护残疾人合法权益；开展各项业务和活动，直接为残疾人服务；承担政府委托的部分行政职能，发展和管理残疾人事业。主要职责是：

1.听取残疾人意见，反应残疾人需求，维护残疾人权益，为残疾人服务。

2.团结、教育残疾人遵守法律，履行应尽的义务，发扬乐观进取精神，自尊、自信、自强、自立，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

3.弘扬人道主义，宣传残疾人事业，沟通政府、社会与残疾人之间的联系，动员社会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

4.开展残疾人康复、教育、劳动就业、扶贫、文化、体育、科研、用品用具供应、福利、社会服务、无障碍设施和残疾预防等工作，创造良好的环境和条件，扶助残疾人平等参与社会生活。

5.协助政府研究、制定残疾人事业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对有关业务领域进行指导和管理。

6.承担政府残疾人工作协调委员会的日常工作，做好综合、组织、协调和服务。

7.负责对各类残疾人社会团体组织进行监督管理。

8.开展残疾人事业的对外交流与合作。

9.承担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内设4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康复部、教就部、维权部，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部门预算包含机关本级预算及4个二级单位预算分别是：

1.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本级）

2.驻马店市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3.驻马店市残疾人综合服务中心

4.驻马店市残疾人康复中心

5.驻马店市博爱幼儿园

第二部分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收入总计2667.4506万元，支出总计2667.4506万元，与2020年预算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500.9745万元，下降15.81%。主要原因是缩减一般性支出、残疾人就业保证金收支减少。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  2021年收入合计2667.4506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404.0706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支出合计2667.450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22.5706万元，占23.34%；项目支出2044.88万元，占76.6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2404.0706万元。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267.9245万元，下降10.03%。主要原因是缩减一般性支出、残疾人就业保证金收支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2404.0706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334.4987万元，占97.1%；卫生健康支出41.0802万元，占1.71%；住房保障支出28.4891万元，占1.1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和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622.570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582.8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生产补贴、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39.68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号）要求，从2018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不同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为适应改革要求，我部门《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由上年仅反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科目预算，调整为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为2.4万元。2021年“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下降了0%。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我局2021年没有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的收入和支出预算。预算数与2020年持平。主要原因是。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4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0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2.4万元，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下降了0%。

**（三）公务接待费0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预算数比2020年减少0万元，下降了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为92.9266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政策履职需要。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2044.8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355.3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689.5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预算项目均按要求编制了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0年期末，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共有车辆3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3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0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负责参与管理的专项转移支付项目共1项，主要包括：基本康复服务及辅具适配263.38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市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驻马店市残疾人联合会2021年度部门预算表